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为实施花都区狮岭镇建设规划,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环境,促进经济、文化发展。受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委托,拟征收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联星村集体土地9.4301公顷,为切实做好征地补偿安置工作,确保征地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等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予以公告,具体征地补偿安置情况如下:

一、征收集体土地情况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9.4301 公顷, 地类为农用地 0.0014 公顷(其中林地 0.0014 公顷), 建设用地 9.4287 公顷。

征收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如下:

被征地村	分类	地类	征收面积 (公顷)	土地补偿标准(万元/公顷)	补偿金额(万元)	支付对象	支付方式
		耕地		80. 1600			
联星	土地补偿	园地		80. 1600		联星	货
		林地	0. 0014	80. 1600	0. 1122	村	币
	费	牧草地		80. 1600			

		其他农用地		80. 1600			
联星	安とと、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学の大	养殖水面		80. 1600			
		建设用地	9. 4287	120. 2400	1133. 7069		
		未利用地		120. 2400			
		耕地		40. 0800			
		园地		40. 0800			
		林地	0.0014	40. 0800	0. 0561		
		牧草地		40. 0800			
		其他农用地		40. 0800			
		养殖水面		40. 0800			
其他费用			9. 4301		704. 9943		
合计		1838. 8695 万元					

二、安置措施情况

为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切实解决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出路,在保证货币安置落实的同时,给上述被征地农民落实培训就业等社会保障措施,以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三、留用地情况

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面积 0.9430 公顷,留用地折算成货币补偿,补偿标准为 720.0000 万元/公顷,补偿总额为 678.9600 万元。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 2019年10月15日